



职场帮手·外包专家

835295

NEEQ：联通人力

山东联通人力资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摘要

—2022—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公司负责人陈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冷春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冷春基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冷春基
电话	0535-6283888
传真	0535-6258301
电子邮箱	liantongcw@126.com
公司网址	http://www.jiaodonghr.com/
联系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机场路90号人力资源产业园北楼13楼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4,632,466.46	30,400,162.62	13.9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55,056.22	5,342,747.16	35.7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1	0.89	35.9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8.05%	81.8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9.05%	82.43%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43,036,572.43	196,201,588.39	23.8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2,309.06	41,126.52	4,549.8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55,030.76	-6,201.3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5,161.95	-125,882.67	5,164.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0.36%	0.7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9.45%	-0.12%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自行添行）	0.32	0.01	3,100.00%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551,375	25.86%	-28,801	1,522,574	25.3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69,250	22.82%	9,599	1,378,849	22.98%	
	董事、监事、高管	113,625	1.89%	0	113,625	1.89%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448,625	74.14%	28,801	4,477,426	74.6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107,750	68.46%	28,801	4,136,551	68.94%	
	董事、监事、高管	340,875	5.68%	0	340,875	5.68%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6,000,000.00	-	0	6,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9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陈友	2,777,000	6,262	2,783,262	46.39%	2,087,447	695,815
2	陈波	2,700,000	32,138	2,732,138	45.54%	2,049,104	683,034
3	唐静宜	150,000	0	150,000	2.50%	112,500	37,500
4	王英芬	110,500	0	110,500	1.84%	82,875	27,625
5	刘薇薇	77,000	0	77,000	1.28%	57,750	19,250
6	冷春基	77,000	0	77,000	1.28%	57,750	19,250
7	王卫卫	40,000	0	40,000	0.67%	30,000	10,000

8	张骞	38,500	-38,500	0	0.00%	0	-
9	赵建平	30,000	0	30,000	0.50%	0	30,000
10	王方洋	0	100	100	0.00%	0	100
合计		6,000,000	0	6,000,000	100.00%	4,477,426	1,522,574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陈波、陈友为兄弟关系，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其中就“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及“亏损合同的判断”作出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第 15 号的这些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就“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以及“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作出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第 16 号的这些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本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第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第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第 16 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第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第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因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本公司追溯调整了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财务报表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52,791.42 元、递延所得税负债 51,572.78 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 0 元。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应调整了 2021 年 1 月 1 日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52,791.42 元、递延所得税负债 51,572.78 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 0 元。

本公司对 2021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合并)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2,225.68	363,798.46	312,225.68	363,798.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572.78		51,572.78
③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其他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2,225.68	363,798.46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51,572.78	-	-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翰林院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投资设立中瑞易得（青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山东翰林院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持投比例为 70.00%，本公司对中瑞易得（青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间接持股比例为 70.00%。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瑞易得（青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注 1）	山东省	山东省	商务服务业		70.00%	设立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